

##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

地址：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聯絡人：許華偉  
電話：02-2737-7570(陳小姐)  
傳真：02-2737-7924

受文者：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11日

發文字號：科會綜字第1110051969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1C0P020803\_111D2023476-01.pdf、111C0P020803\_111D2023477-01.pdf、111C0P020803\_111D2023478-0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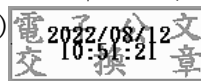
主旨：修正「科技部補助哥倫布計畫試行要點」等2種行政規則，並溯自111年7月27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

- 一、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科技部」改制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原「科技部」之權責事項，自111年7月27日起改由「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管轄，爰配合修正旨揭2種行政規則；修正行政規則名稱及規定中有關主管機關或內部單位之名稱(簡稱)。
- 二、檢送「配合原科技部改制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修正機關及單位名稱之行政規則清冊」及2種行政規則修正規定各1份。

正本：公立大學(專題)受補助單位 (共46單位)、公立學院(專題)受補助單位 (共1單位)、軍警學校(專題)受補助單位 (共9單位)、私立學院(專題)受補助單位 (共16單位)、私立大學(專題)受補助單位 (共82單位)、公立專科(專題)受補助單位 (共2單位)、私立專科(專題)受補助單位 (共10單位)

副本：本會各處室及所屬機關 (共26單位) (含附件)



主任委員吳政忠